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单位2021年度工资福利支出	确保发放干部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94	212.94	0.00
	保障单位2021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保障发放退休职工离退休费、南疆工作补贴、精神文明奖、临聘人员补助和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保障单位2021商品服务支出	保障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基本公用支出及交通费、车辆保险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工会福利费等支出,确保单位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19.50	19.50	0.00
	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建立两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2021年完成验收支付合同,70%,计划总投资300万元	151.68	151.68	0.00
	购买第三方消防服务	协助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开展针对喀什经济开发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开展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消防备案(含抽查与不抽查)等工作	68.00	68.00	0.00
	质监站设备购置	支付质监站设备购置费用	2.33	2.33	0.00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9-2035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要求,开展喀什经济开发区范围内40平方公里的国土空间规划工作	610.00	610.00	0.00
	喀什特殊经济开发区系列规划	按合同约定完成城北转化加工区、空港产业物流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79.00	79.00	0.00
	喀什深圳产业园排水管网与市政管网衔接项目	深圳产业园排水管网与市政管网衔接工程。其中东区修建排水管道长约3500米、西区修建排水管道长约700米,管径600毫米,立项批复320万元,由管委会出资。	99.14	99.14	0.00
	规土局尾款项目	支付2020年规土局尾款项目。	193.99	193.99	0.00
	开发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项目	聘请第三方调查开发区已开发利用、待建设、临时性建筑、废弃农用地、临时堆场等地块实际利用现状,对相关数据进行监测更新,推动评价成果在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低效用地再开发等方面的应用	30.00	30.00	0.00
	2021年环保专项业务开展费	采购环评服务单位;开展喀什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为建设项目污染防治提供科学依据;落实环境部、自治区、地区根据工作需要安排的专项培训、检查事项。	35.00	35.00	0.00
	国土空间规划建设委员会经费	聘请第三方对项目方案初审费用、专家费用,预计按30个项目算。	32.00	32.00	0.00
	喀什南疆中欧班列集站及专用线项目前期工作	该项目的勘测、可研、定测及初步设计、项目选址论证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压覆矿产资源报告等前期工作	798.00	798.00	0.00
	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	喀什经济开发区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工作	46.00	46.00	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2021年土地整理项目	2021年喀什经济开发区拟支20000万元征用城东金融贸易区东片区和城北转化加工区部分(开发区内)土地用于开发建设。	13726.98	13726.98	0.00
	自然资源分局采购项目	包含自然资源分局服务器及相关硬件、等保三级相关产品及不动产登记相关硬件,以及2020年度采购办公设备未实施完部分,触摸屏、装订设备、客户满意度评价器等。	500.00	500.00	0.00
	政府债务化解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2015年9月就“喀什市东部新城及北部城区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喀什深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喀什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喀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农发行签订协议,由农发基金公司为项目向经开公司融资7,000万元,占经开公司持股比例7.45%;经开公司每年为该笔资金支付1.2%的使用费;	500.00	500.00	0.00
	购买第三方服务	协助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开展针对开发区辖区内建设工程,组织相关专业人士参与人工工程相关专业领域的指导、验收和专家报告的评审	100.00	10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确保发放干部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p> <p>目标2:保障发放退休职工离退休费、南疆工作补贴、精神文明奖、临聘人员补助和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p> <p>目标3:保障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基本公用支出及交通费、车辆保险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工会福利费等支出,确保单位日常工作顺利进行。</p> <p>目标4:支付2021年环保专项业务开展费,落实环境部、自治区、地区根据工作需要安排的专项培训、检查事项。</p> <p>目标5:支付购买第三方服务,提高城市综合能力;保障国家政策落实;满足建设标准要求;改善人居环境。</p> <p>目标6:购买第三方消防服务,在消防业务领域更好的为辖区企业服务,提高对辖区企业消防安全保障水平。</p> <p>目标7:支付规土局尾款项目,改善开发区生态环境,有效提升城东贸易区环境质量。</p> <p>目标8:支付国土空间规划建设委员会经费,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为国土空间规划提供科学依据。</p> <p>目标9:实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9-2035年)项目,提高保护喀什经开区国土空间的能力</p> <p>目标10: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2021年土地整理项目,提高整合土地资源和完善城市配套服务能力,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p> <p>目标11:喀什南疆中欧班列集站及专用线项目前期工作,项目的前期投入是实现低成本运输、保障喀什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的先决条件。</p> <p>目标12:实施喀什深圳产业园排水管网与市政管网衔接项目,可使喀什产业园区内的污水进行集中处理,改善深圳产业园周围水环境,以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p> <p>目标13:实施喀什特殊经济开发区系列规划项目,可以为城市规划管理提供法定依据。</p> <p>目标14:实施开发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项目,推动评价成果在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低效用地再开发等方面的应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p> <p>目标15:实施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该项目实施完成后能有效提高空气质量设施的建设水平,打好“蓝天保卫战”。</p> <p>目标16:实施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有利于促进区域水资源合理配置,满足开发区建设对水量和水质的要求。</p> <p>目标17:实施政府债务化解资金,减轻企业经济发展的负担,提高本级政府公信力以维持本级政府良好信誉。</p> <p>目标18:实施质监站设备购置,对开发区辖区内所有监管项目进行质量监督抽查、检测;及时掌握项目情况,督促责任单位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p> <p>目标19:实施自然资源分局采购项目,向社会公众提供便捷、高效的业务办理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环评第三方服务机构	1家	
			需要评审项目数量	≥31个	
			支付尾款项目数量	≥3个	
			部门人员数量	≥13人	
			聘请第三方机构数量	≥1家	
			国土空间规划面积	≥40平方公里	
			项目选址论证报告数量	1项	
			维护东区已修建排水管道长	≥3500米	
			部门项目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部门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部门基本支出及时率	100%	
			部门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部门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收益指标	工资福利支出	≤212.94万元	
			商品服务支出	≤19.5万元	
			部门项目支出	≤16972.12万元	
			为建设项目污染防治提供科学依据	有效提供	
	促进城市居民物质文明和生活质量全面提高		有效促进		
	保障建设工程及企业消防安全		有效保障		
	解决开发区绿种植供水不足问题		有效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国土空间规划提供科学依据	明显有效		
		提高整合土地资源和完善城市配套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改善深圳产业园周围水环境	有效改善		
		数据库使用年限	≥2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成果文件可使用年限	≥2年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